

知心无非有话说

◎王兆贵

在电视剧里看到,某个皇帝到皇后那里,挂在嘴边的台词是:朕想和你说说话。皇后早逝,人去楼空,皇帝连一个说话的人都没有了。

在一个访谈节目里,主持人问嘉宾:四十了,怎么还不找个伴?对方回答:没遇到合适的。主持人又问:到底想找个什么样的?对方很认真地说:就想找个能随时随地聊天的。

这两个人,一个生活在前尘故事里,一个生活在人间烟火中,内心渴望却如此质朴而又相同——找个能够说说话的人而已。细细想来,人生诉求莫不如此。人与人的关系,说复杂很复杂,说简单也很简单。说到底是心心相印,说话投机。挚友也好、恋人也好,有话可说是感情存续的前提。一旦到了无话可说的地步,那缘分也尽了。

漫漫人生路,情趣相投的知音本来就少,随着年龄的增长、世事的打磨、情义的筛选,能听你说真话和说真话给你听的人会越来越少,能在孤寂时听你倾诉的人就更少。于是,白居易就问“平生知心者,屈指能有几”;孟浩然就叹“欲取鸣琴弹,恨无知音赏”;欧阳修就吟“酒逢知己千杯少,话不投机半句多”;鲁迅就说“人生得一知己足矣,斯世当以同怀视之”;李叔同就唱“天之涯,地之角,知交半零落”。更有人感喟“相识满天下,知心能几人”。想来也是,当你遇到烦心事或心有所悟,想找个人聊聊时,思忖了半天,竟没什么合适的,岂不更寂寥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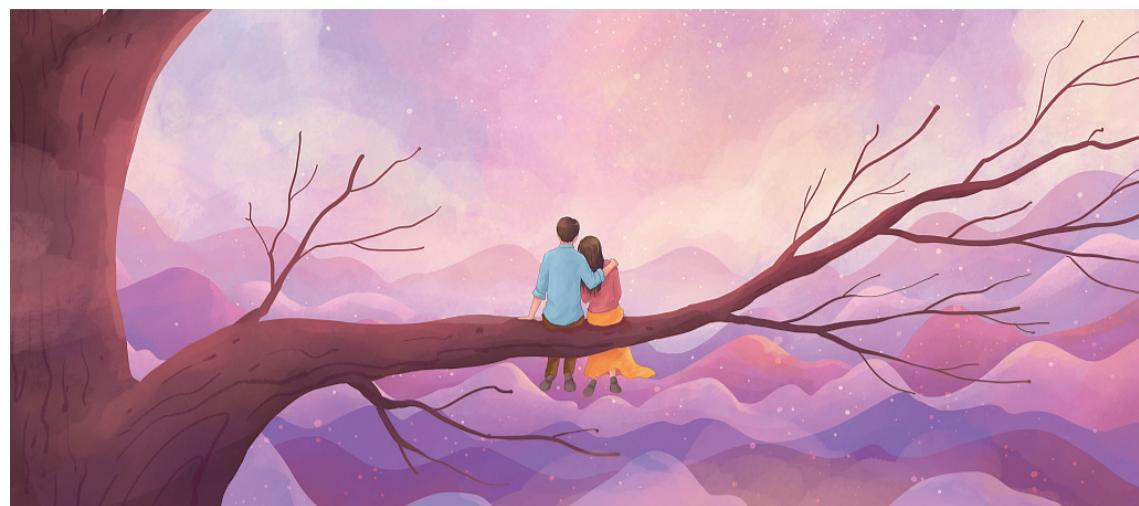
从无话不谈到无话可说,距离或长或短,因由或大或小,但有一点是相同的,那就是心生隔膜了。朋友疏远了,尚可拉近;恋人心死了,“搭桥”有时也无济于事。

情不知所起,才能一往情深;情因利而起,必因利竭而终。世界上最糟糕的事,不是孤独终老,而是与那些让你感到孤独的人一起终老,貌合神离,无话可说。两颗心不能长久地在一起的原因很多,诸如家事纠纷、性格不合、三观相悖、志趣各异、审美疲劳、移情别恋等等。劝和的道理有多条,自我了断的缘由一条就够了。想当初怎么看都顺眼,无话不谈;看今朝相看两生厌,无话可说。所谓的“婚姻失语症”,根子在于两颗心不在一起了。有个妻子在下决心分手时说:结婚20年,你早就不是我丈夫了,只是我儿子的父亲。

醉过方知酒浓,爱过方知情重;错过方知后悔,痛过方知珍惜。珍惜眼前人,别让那个一直陪伴你的人伤心离开。愿我们余生能和聊得来的人一起说说话。



本版投稿邮箱:
2457901059@qq.com



与你共度

◎舒曼

一

萍儿已经离开这座城市、离开贺小武一个月了,可是,贺小武还是不愿面对现实。

萍儿来自一个贫瘠的山区,父亲在她幼时因工伤事故早逝,母亲是个长年辗转于病榻的“药罐子”,更悲催的是,萍儿的弟弟也有先天性的智力缺陷。

生活的重担大多落在萍儿身上。因为家境实在困窘、经济过于拮据,初中一毕业,萍儿和一班同乡小姐妹一路漂泊来到这座沿海城市打工,在一家酒店做起了服务员。贺小武正是这里的厨师。萍儿每月定时将赚的辛苦钱寄回去,拼尽全力苦苦维持着一个风雨飘摇的家……

命运虽然给萍儿带来了无数苦难,但是,却给了她一般女孩子难以企及的天生丽质。想打萍儿主意的男人,多如过江之鲫。可是,萍儿从未动心。她的目的很明确:出来打工挣一定积蓄后,她肯定还要回家去,照顾母亲和弟弟。谈恋爱结婚成家这种事,她是想也不敢想的。

二

一个周末,萍儿背着一个装有6000元现金的小包,去银行存钱转给母亲。却不曾想到,包带断裂,包掉了,她发现后沿路来回寻找了几遍都没找到。萍儿急得蹲在路边抱头痛哭。

巧的是,贺小武恰好看到了她,问清原委,他二话不说就取出自己卡内仅有的8000元,硬塞给萍儿,转身就扬长而去。

他帮萍儿解难救急,却怕萍儿尴尬,之后一段时间甚至还故意躲着萍儿。

“这是小姐妹们从家乡带来的山货,不值钱,你尝尝看。”那天下班时,萍儿故意磨磨蹭蹭没有走,直至等来贺小武,她才将装满甜板栗、大红枣、红山楂等山货的一只袋子塞给贺小武。

贺小武不好再推辞,笑着收下。没几天,他回请萍儿吃饭……一来二去的,两人就自然而然地走到了一起。

可是,让贺小武一直无法安心的是,萍儿只是单纯地和他交往,是好友,又像是亲人,偏偏就是不能确

认她和他是在朝婚姻的目标而行的恋人……

尽管贺小武一再表示愿意和她一起分担照顾家人的责任,可是,萍儿始终未置可否。

三

母亲的病越来越严重,已自顾不暇,更顾不上照料儿子。萍儿知道,她该回家了。返乡之际,她通过微信给贺小武发去了自己的心声:

“小武,我已经回家了。谢谢这三年你给予我的温暖,还有这世上最纯净、最纯真的爱!对不起!我的家人是我的责任,我不可以自私地用爱绑架你和我一起承担这个责任。小武,去找个门当户对的好女孩吧,原谅我的不辞而别,也不用再找我。”

贺小武多方打听,终于一路辗转摸到了萍儿的家门前。

“你,你……”看着风尘仆仆的小武,萍儿难以置信。

贺小武将萍儿的手紧紧抓住:“萍儿,我不会让你再离开我了!无论吃什么样的苦,我要和你共度!”

“你好傻呀你!”萍儿用小小的拳锤打着小武结实的胸脯。

荷与叶知道

◎晓色

中师最后一年,我猛然发现自己喜欢上了邻座的男生——翔。我感觉他那一手有棱有角却又舒展自如、行云流水般的书法,似乎就是我笔下诗文的另一版本。我深陷在朦胧的爱意与幻想里,不能自拔。

在偌大的画室里,如果只有我与翔不期而遇,我会找借口逃跑。演讲会上,逢他上台,我的头埋在书里,一下也不敢抬。若是星期天,他会去外校踢足球,一整天我都不能看到他。那天的我必定坐在自己的位置上,对着窗外那株老祖母般的银杏发呆。我深藏心底的秘密,只有历经沧桑的老银杏知道。她立在这所古老的校园里,一定听过不少青翠的故事,所以她知道用轻柔的沙沙声悄悄地安慰我。

隐隐中,我能感觉到翔磁铁样的目光。他会把自己最得意的画拿过来,让我帮起个好名,后来这幅画占了班级毕业汇展的一个

窗口。我在刊物上发的每一篇小说,他都有复印件。就连我课上发言时的一些观点和看法,他都很留意。现在想来那时候年轻气盛,以为读了不少哲学、美学方面的书,常常在课堂上与老师展开激烈辩论,有时候真够刻薄。大多数老师大人大量,表示理解并欢迎;有一次,因为较真,惹恼了教文选的老先生,被硬逼写检查,是翔站出来为我辩解,最终老先生作了让步。

中师第三年,短得就像兔子尾巴,转眼就实习了。按规定大家要回所在县市的学校实习。翔却凭他一手好字画跟随附近大学的大学生社会实践团去苏南考察。我在故乡小镇实习时,能经常收到翔的信,邮戳每封都不一样,无锡、苏州、常州、上海……翔一路走,一路写,一路画。他把江南的美景画给我,把都市的繁华捎给我。我则在梦里见到他,无法把思念传给他。我写了厚厚一沓回信,却因翔地址的不确定,一封也发不出。等吧,等到实

习结束的那一天,我要把心底的秘密告诉他。

实习终于结束了,翔也回到学校。接下来的匆忙就不是我们想象的了。南京一所美术学院来我们这儿搞特招,翔不甘心20岁不到就看清老时的风景,一心要考。因为情况特殊、时间紧,翔吃饭时手里都捧着书,我怎么能拿那些信去分他的心。它们就静静地躺在了箱底。

后来老师说,我的条件可以去上专升本的。翔在前面飞,我回去工作也没多大意思,就再读两年书吧。我毕业后在这座小城,翔毕业后留在了省城。我曾为靠近他做过不少的努力,最终筋疲力尽,不得不放弃。相距不远,往事能把每一寸时空串连,只是我们的故事没能继续,这也许就是有缘无分吧。

今天若有旧日同学带来翔的消息,我依然会有好一阵回不过神来,因为我不能否认少年的心灵曾经起过风,一阵吹开粉荷、吹展碧叶的苍翠清凉的风,只有荷与叶知道。